

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拟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海能达”，证券代码“002583”）自2015年5月27日开市起停牌。公司于2015年5月28日、2015年6月3日、2015年6月10日、2015年6月17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43），《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47），《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48），《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49）。停牌期间，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披露了相关进展公告。

2015年6月19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等议案，并于2015年6月24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本次非公开发行事项的相关文件。

因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已披露，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公司简称：海能达，股票代码：002583）自2015年6月24日（星期三）开市起复牌。

以上涉及的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方可正式实施，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

风险。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要求，就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6月19日